

急性病毒性 E 型肝炎 (Acute Hepatitis E)

一、臨床條件

經醫師臨床診斷為急性病毒性肝炎，且排除急性 A、B、C 型肝炎感染，並同時具有下列二項條件：

- (一) 出現急性發作症狀：包括發燒、全身倦怠、噁心、嘔吐、腹部不舒服等。
- (二) 黃疸或 ALT 上升。

二、檢驗條件

- (一) 血清學 E 型肝炎 IgM 抗體 (IgM anti-HEV) 檢測陽性。
- (二) E 型肝炎病毒核酸 (RNA) 檢測陽性。

三、流行病學條件

具有下列任一個條件：

- (一) 曾與確定病例有密切接觸、同住。
- (二) 食用受污染的水、食物等，或曾與確定病例暴露共同感染源。

四、通報定義

符合臨床條件、檢驗條件及流行病學條件任一者。

五、病例分類

- (一) 可能病例：NA
- (二) 極可能病例：符合臨床條件及流行病學條件。
- (三) 確定病例：符合臨床條件及任一項檢驗條件。

六、檢體採檢送驗事項

傳染病名稱	採檢項目	採檢目的	採檢時間	採檢量及規定	送驗方式	應保存種類 應保存時間	注意事項
急性病毒性 E 型肝炎	血清	抗體檢測	立即採檢	以無菌試管 收集 3 mL 血清	2-8 °C B 類感染性物質 P650 包裝	陽性血清 (30 日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檢體勿加入任何添加物。 2. 血清檢體採檢注意事項請參閱傳染病檢體採檢手冊 2.8.3 及 2.8.4 備註說明，血清檢體採檢步驟請參閱傳染病檢體採檢手冊第 3.3 節。
		病原體 檢測					